关于《钱塘区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创新示范应用的若干措施》制定说明

一、制定的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以及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为贯彻落实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发展战略，积极参与杭州市智能网联汽车测试与应用工作，推进我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健康发展，加强我区招商引资吸引力，加速示范应用落地，形成创新发展格局，根据区内实际，特制定该政策。

二、征求意见情况

在形成征求意见稿之前，经信科技局局领导多次召集相应科室进行讨论、研究，借鉴参考北京、深圳、武汉等地区先行政策，几易其稿，形成当前《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2023年10月8日-10月11日，征求了公安分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发集团，各平台、街道等单位意见。

2023年10月20日、10月27日，智能网联车辆创新应用工作领导小组专班会议专题研究政策征求意见稿及意见反馈情况。并根据相关部门、平台、街道反馈意见情况单独沟通交流后，做好修改完善。

2024年1月15日-1月19日，区经信科技局就本方案再次与相关部门专题会商交流后进行修改补充。现计划在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政府官网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

三、拟规定的主要制度（拟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具体条文

**（一）拟采取的主要措施**

1. **支持场景示范应用运营。**在全区范围内打造智能网联车辆示范应用场景，推动无人化、智能化车辆应用，开展开放场景下自动驾驶出租车、小型巴士等形式的示范应用，示范车辆在区内行驶里程累计达到1000公里的，对超出1000公里的部分按1元/公里/台/年(出租车)、1.5元/公里/台/年(巴士)进行补贴，单个企业（运营主体）每年最高200万元。鼓励企业开展智能环卫作业试点，并按面积给予补贴。
2. **支持开展自动驾驶仿真测试。**对新落户钱塘区，按照市相关管理要求，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自动驾驶仿真测试的企业，按测试费用(不含研发费用）总额的70%给予补贴，分两年下拨，第一年下拨50%，第二年下拨20%，单家企业每年最高100万元。
3. **鼓励基础设施建设。**在钱塘区开放测试区域中，开展融合感知建设、高精度地图绘制、云控平台开发等测试和应用基础条件建设，经事先备案，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
4. **开展“揭榜挂帅”。**支持智能网联企业开展线路联营、平台共建、数据交易等新型业务，探索经营模式创新。以“揭榜挂帅”的方式每年评选5个左右创新示范案例，给予每个20万元奖励。
5. **支持平台建设。**支持建设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应用安全监测公共服务平台，在市级政策支持基础上，最高按实际建设投入的40%、500万元给予补助。鼓励企业承担和参与区域型智能网联汽车管理平台的建设运营，经事先备案，按实际运营成本给予90%的补助，每年最高100万元。
6. **鼓励开展行业活动。**鼓励智能网联领域行业组织、头部企业进区举办具有全国、行业影响力的论坛和赛事等主题活动，经事先备案，按实际支出的50%给予主办方补贴，单家每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二）制定依据**

钱塘区人民政府工作任务交办通知单〔2023〕34 号,根据2023年8月7日沈燕俊区长专题调研智能网联汽车时的讲话精神,沈燕俊区长要求“学习其他地区经验做法，抓紧研究智能网联车制度机制和政策配套，做到全市率先出台”。

四、重大分歧问题的协调处理情况

无重大分歧问题。